

招标需求书

《刘少奇》图片展需求

1、项目名称：《刘少奇》图片展

2、工程内容：

1) 展厅面积为 121 平方米。

设计方根据发包方所提供的展板文件，结合展厅构造进行调整

2) 展头、结束语、前言的展览形式由投标公司自由发挥，需符合展览主题。

3) 根据展览现场环境调整灯光。

4) 展柜内展品布置，道具。

5) 布展现场保洁、展览撤展工作。

6) 展览期间如画面或与展览相关的物件出现问题，施工单位需及时到场修复（不得超 24 小时）。

备注：投标单位自行上门踏勘现场。

3、施工要求：

1) 施工采用的材料均需无毒环保材料，确保环境无污染。

2)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需及时清理。

3) 临时堆放的设备、材料等需妥善安放，不得破坏周边环境。

4) 施工期间注意安全第一，发生任何事故均由施工方承担。

4、施工期限：5 天（根据合同签订布展时间为准）

5、展览开展日期：2018 年 10 月 15 日（暂定）

6、维修质保期：一个展期（30 天左右）

7、工程验收：工程结束后，需提供展览设计平面图、立面图、节点图，由甲方验收通过。

8、合格的投标单位须具备以下条件：

1) 投标单位必须是企业法人单位且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拥有固定的营业地点；

2) 投标单位应充分了解与项目有关规范要求，具有类似项目展览展会，博物馆、纪念馆展览展示的经历或业绩；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9、招标方式：纪念馆自行招标，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投标；

评开标方式：现场同时开标、评标（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10、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49000 元内。最终结算价以审价为准。

11、投标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朱枫公路 3516 号

收件人：陈佳堃 邮政编码：201715 电话：59257177。

12、项目咨询：陈佳堃、李迪 咨询电话：59257177 / 59255748。

13、网上招投标相关咨询：游鹏飞、邓娟 电话：59255040/59257135

14、监督方式：对于招标过程中产生的投诉、质疑，由陈云纪念馆纪检监察室受理，联系人：孔向阳、毛伟丽，联系电话：59257118。

15、投标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有请提供）、竞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竞标代表的有效授权书、设计方案、工程预算（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6、投标文件要求密封提交。

2018 年 9 月 12 日

陈云纪念馆